

深圳市美芝装饰设计工程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监事会主席辞职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深圳市美芝装饰设计工程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监事会于2022年12月26日收到监事会主席刘国伟先生递交的《辞职报告》，刘国伟先生因工作调整辞去公司第四届监事会监事、监事会主席职务，辞职后将不再担任公司任何职务。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主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及《公司章程》等有关规定，刘国伟先生在任职期间内辞职将导致公司监事会人数低于公司法定最低人数，其辞职申请将在公司股东大会选举产生新的监事后生效。公司将按照相关规定尽快完成监事、监事会主席的补选工作。在改选出的新任监事就职前，刘国伟先生仍将履行公司监事会主席职责，不会影响公司监事会的正常运行。截至本公告披露日，刘国伟先生未直接或间接持有公司股份，不存在应当履行而未履行的承诺事项。

刘国伟先生在担任公司监事期间勤勉尽责，为公司规范运作、科学决策发挥了积极作用，公司及公司监事会对其任职期间所做出的贡献表示衷心感谢！

特此公告。

深圳市美芝装饰设计工程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

2022年12月26日